

苏州道森钻采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苏州道森钻采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2月6日通过口头、电话的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于2024年2月6日下午14:00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参加监事3名，实际参加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陈铭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暨落实“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同意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0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4,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人民币（含），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2月7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苏州道森钻采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暨落实“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苏州道森钻采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暨落实“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回购报告书》。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苏州道森钻采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2月7日